

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管理人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专项计划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中相关信息是否来源于管理人外的资产证券化业务其他参与人。若是，则管理人应当在重要提示中说明相关信息来源、经信息来源方确认的情况，以及管理人已通过合理方式进行复核确认情况。经复核仍存在重要差异的，管理人应当说明重要差异内容及其原因。

本资产管理报告相关内容与托管人出具的年度托管报告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无其他重要提示。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释义.....	5
第一节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及业务参与者履约情况.....	6
一、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6
二、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7
三、 专项计划参与者基本信息情况.....	7
四、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情况.....	8
五、 业务参与者变更或者变化情况.....	8
六、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8
七、 报告期内管理人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9
八、 报告期内业务参与者落实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9
九、 报告期内资产支持证券行权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10
十、 跟踪评级情况.....	10
十一、 转让基础资产取得资金使用情况.....	10
十二、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者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10
十三、 专项计划审计情况.....	10
第二节 基础资产情况.....	10
一、 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10
二、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相关情况.....	11
三、 不动产类基础资产情况.....	12
第三节 资金收支与投资管理情况.....	14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管理、运用、处分情况.....	14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差异情况.....	16
三、 基础资产现金回款、现金流归集情况.....	16
第四节 增信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17
一、 增信措施安排.....	17
二、 增信措施变更情况.....	17
三、 增信措施执行情况.....	17
四、 增信措施为差额支付、保证、流动性支持等的.....	17
五、 增信措施为抵押或者质押的.....	18
六、 其他增信措施情况.....	18
第五节 特定领域资产支持证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18
一、 绿色（含碳中和、蓝色）资产支持证券.....	18
二、 低碳转型资产支持证券.....	18
三、 乡村振兴资产支持证券.....	18
四、 “一带一路”资产支持证券.....	18
五、 科技创新资产支持证券.....	18
六、 住房租赁（含保障性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	18
七、 知识产权资产支持证券.....	18
八、 其他资产支持证券.....	19
第六节 其他管理人需要披露的事项.....	19

第七节	附件目录.....	19
一、	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21

释义

原始权益人	指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人	指	根据《标准条款》的约定担任专项计划的计划管理人的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或根据《标准条款》的约定任命的作为计划管理人的继任主体。
基金管理人	指	根据《华安百联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担任公募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华安基金，或根据《华安百联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任命的作为基金管理人的继任主体。
专项计划托管银行	指	根据《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的约定担任专项计划托管银行的工商银行上海分行，或根据该协议的约定任命的作为专项计划托管银行的继任主体。
《计划说明书》	指	《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及其任何有效修改或补充。
《标准条款》/本标准条款	指	计划管理人为规范专项计划的设立和运作而制作的本《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及其任何有效修改或补充。
《认购协议》	指	计划管理人与资产支持证券认购人签署的《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及其任何有效修改或补充。
《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指	计划管理人与专项计划托管银行签署的《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及其任何有效修改或补充。
《SPV 股权转让协议》	指	百联股份、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与 SPV 签署的《关于上海百淞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任何有效修改或补充。

第一节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及业务参与者履约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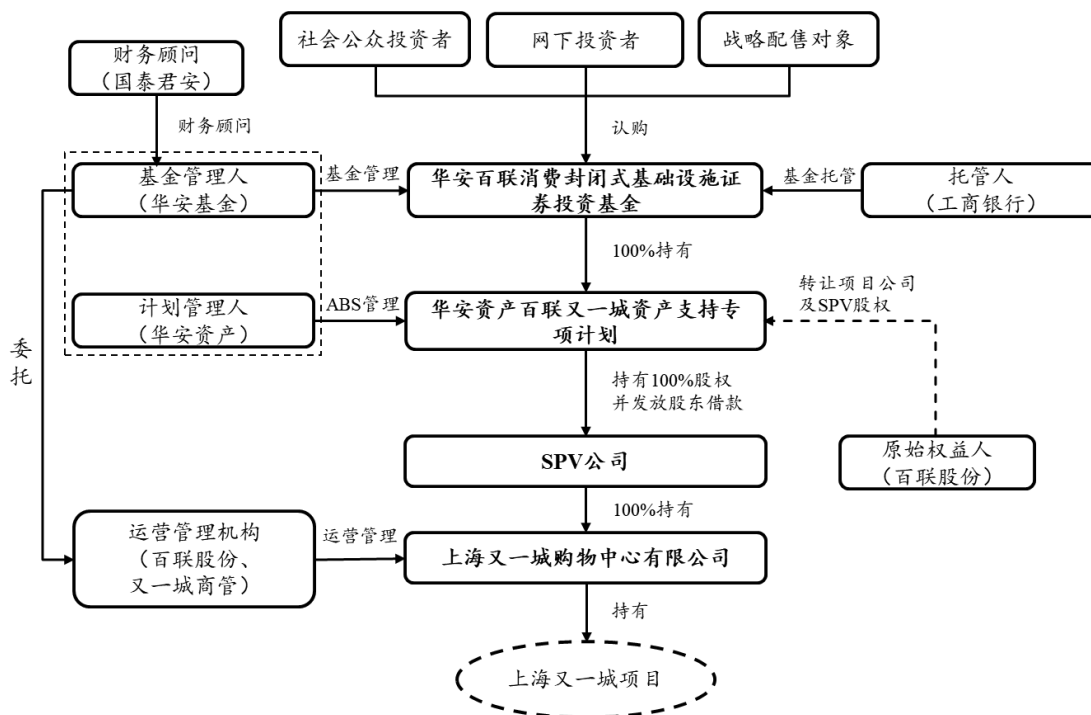
一、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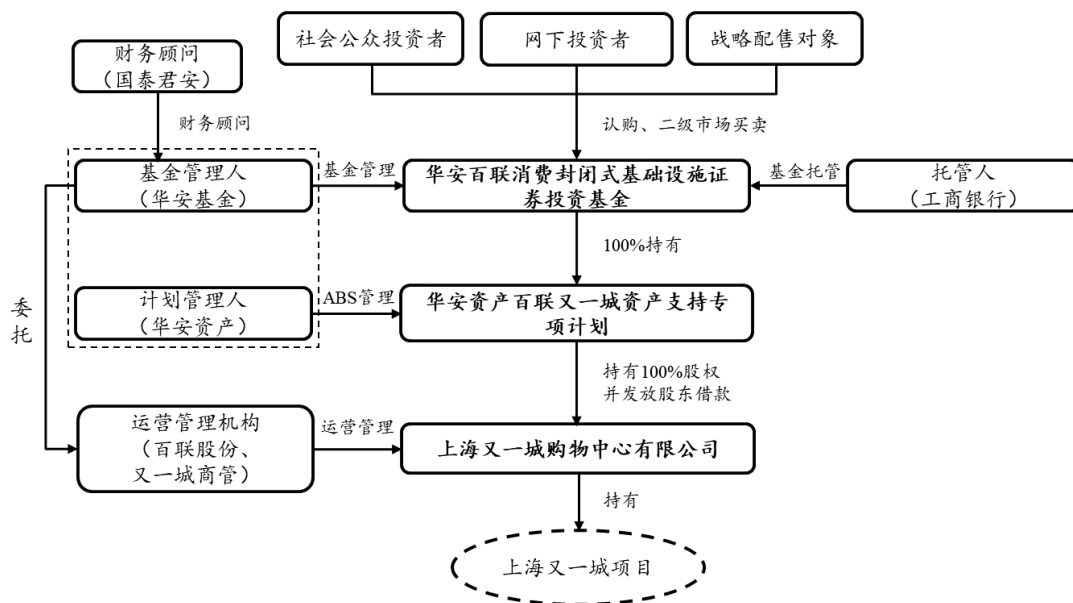
专项计划名称	华安资产百联又一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计划设立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发行规模	23.32
存续规模（截至 12 月 31 日）	23.32
是否为双/多 SPV	否
双/多 SPV 的具体情况	
增信方式	无
基础资产类型（一级）	REITs 类
基础资产类型（二级）	REITs 类
基础资产类型（三级）	购物中心
基础资产具体内容	本专项计划项下基础资产是原始权益人转让给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的上海百淞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PV 公司”）100% 股权、专项计划向 SPV 公司增加的资本金及发放的股东借款债权，以及专项计划通过 SPV 公司间接持有的上海又一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100% 股权。
资产支持证券挂牌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结构图与说明：

实施吸收合并前如下：



吸收合并完成后，整体架构图如下：



专项计划交易结构：

在专项计划设立后，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应按照专项计划文件的约定，将募集资金用于购买 SPV 公司 100%的股权、向 SPV 公司进行增资并发放借款、支付与前述交易相关的税费，并由 SPV 公司进一步受让项目公司 100%股权。

二、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262545
证券简称	R 百联 01
发行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到期日	2045 年 7 月 10 日
发行规模	23.32
初始信用评级	无
最新信用评级	无
最新预期收益率	不适用
收益分配方式	过手型
收益分配频率	按年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风险自留的情况	无
风险自留情况与报告期初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生变化的,说明变化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和约定的情形	

三、 专项计划参与人基本信息情况

专项计划包含以下参与人：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增信机构 托管人 资信评级机构 资产评估机构
现金流预测机构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 核心企业 实际融资人 其他

(一) 原始权益人

机构名称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198XB
办公地址	上海市六合路 58 号新一百大厦 12 楼
联系人	冯波
联系电话	021-63223344

(二) 托管人

机构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6043P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8 号
联系人	潘祖荫
联系电话	021-53312999

四、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62545	
已分配收益情况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2025 年 3 月 20 日	0.00	35,756,543.02
2025 年 7 月 28 日	0.00	73,431,975.61
2025 年 12 月 10 日	0.00	37,325,625.78
已分配金额小计	0.00	146,514,144.41
未来收益安排		
2026 年 4 月 27 日	0.00	37,325,625.80
未来分配金额小计	0.00	37,325,625.80
合计分配金额	0.00	183,839,770.21

五、 业务参与者变更或者变化情况

业务参与者是否发生变更或者基本情况的重大变化

是 否

六、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一) 管理人履职情况

专项计划资产管理过程中是否严格遵守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所的规定以及专项计划文件约定和所作出的承诺，是否勤勉尽责地履行专项计划资产管理职责和义务

是 否

是否积极督促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增信主体、托管人等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

是 否

有无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权益的行为

是 否

(二) 其他业务参与机构履职情况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增信主体 托管人 其他

以上主体是否均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相关机构存在严重违反相关规定、约定或者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权益行为的，管理人应当披露具体情况，以及管理人采取的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是 否

七、 报告期内管理人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一) 专项计划资产是否独立于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专项计划资产和客户资产，是否对专项计划资产单独记账、独立核算

是 否

(二) 管理人管理、运用和处分专项计划资产所产生的债权是否与其自身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专项计划资产和客户资产产生的债务相抵销

是 否

八、 报告期内业务参与人落实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以下机构参与落实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其他 不适用

落实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计划管理人应根据《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将专项计划的资产与其固有财产分开管理，并将不同客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资产分别记账；应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必要时召集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及时披露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信用风险的事件，进行风险预警；并应根据《风险管理指引》规定开展资产支持证券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履行资产支持证券信用风险管理职责，及时向交易场所报告资产支持证券风险管理中的重要情况，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受交易场所自律管理。

是否存在基础资产与管理人自身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资产混同，或者发生基础资产现金

流被截留、挪用等严重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行为

是 否

九、 报告期内资产支持证券行权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一) 选择权条款触发情况

专项计划存在以下行权条款：

回售 赎回 其他 不适用

(二) 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是否启动权利完善、加速清偿、提前终止等信用触发机制

是 否

十、 跟踪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转让基础资产取得资金使用情况

是否约定原始权益人转让基础资产所取得的资金有专门用途或限制性用途

是 否

十二、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者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专项计划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第二节 基础资产情况

一、 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一)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或金额变化情况

1. 变化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初基础资产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	报告期初基础资产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	报告期内变化情
----------	----------	----------	----------	---------

数量	数量	金额	金额	况及原因
2	2	23.31	23.31	

2. 是否首次披露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是 否

3.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或金额与报告期初相比发生 20%及以上变化

是 否

(二) 因循环购买、替换、赎回、处置等导致基础资产变化

是 否

(三) 基础资产筛选标准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相关情况

前五大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的现金流占比：10.54%

基础资产重要现金流提供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海百联又一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基础资产现金流占比：10.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MACQB5W87

企业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注册地省市：上海市

行业：L72-商务服务业

基本情况及其变化情况：

无重大变化

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偿付能力、资信水平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美发饰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玩具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木制玩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酒类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状况

公司财务情况未公示。

偿付能力

公司偿付能力未公示。

管理人已对公司的其他诚信信息进行查询，情况如下：截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经查询失信被执行网站，上海百联又一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无相关失信被执行记录；经查询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公司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企业名录，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等情形。

三、 不动产类基础资产情况

(一) 不动产基本情况

项目公司名称：上海又一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不动产项目业态：商业零售

不动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主要经营模式为对外出租和运营管理，其收入来源主要包括租赁业务收入、联销业务收入、停车费及其他多经收入。

不动产项目地理位置：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 8 号。

(二) 不动产基本情况是否发生变化

不动产物业类型及实际用途、建筑面积及可出租面积、所属土地性质等的变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动产项目整体可租赁面积 58,329.91 平方米。其中，租赁业务面积 40,588.60 平方米，占比 69.58%；联销业务面积 17,736.31 平方米，占比 30.41%；经销业务面积 5 平方米，占比 0.01%。项目整体已出租面积 55,732.34 平方米，出租率 95.55%。其他内容无变化。

(三) 对不动产运营、维护、管理情况

不动产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承租人的租金金额分散度：33.17%

出租率：95.55%

租金增长率：-9.88%

租金收缴率：100%

租金逾期率：0%

运营、维护主体及其业务管理和风险管理情况、实现规定或约定的质量标准情况、周边竞争性不动产变化情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五角场商圈，商圈内主要竞品为合生汇与万达广场。

合生汇由合生商业运营，于 2016 年开业，商业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该项目定位为年轻人聚集地，致力于打造潮流文化，引领潮流文化风向标。目标客群为周边地区的家庭客群、学生客群和商务白领客群，少量跨区域消费客群。合生汇围绕年轻消费力和沉浸式体验持续优化品牌组合，重点布局快闪店、潮流零售及轻量化消费业态。合生汇现存品牌约 400 家，主要品牌为 Apple Store、星巴克臻选咖啡等，2025 年新引入 allbirds、

SCOFIELD、SALOMON、北面户外旗舰店等，同时引入云贵菜系及众多餐饮首店，如上海首店烤匠、贵 guui、MOST 最洋食、沸点计划、野山桐等。

万达广场由万达商管运营，于 2006 年开业，商业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定位“时尚潮流标杆购物中心”，涵盖了化妆品、时装、文创、特色餐饮、音乐娱乐、儿童消费、配套服务等各种业态，目标客群为周边地区的家庭客群、学生客群和社区商业客群。万达广场现存品牌约 240 个，商场内已入驻了万达影城、上海书城等知名品牌，2025 年引入 UR 旗下品牌本来、小天鹅城市超级体验店、二次元漫魂上海旗舰、宝可梦卡牌官方道馆、左庭右院等品牌。

与周边竞品相比，本项目聚焦品质家庭核心客群，在巩固现有零售品牌优势的基础上，引入大量商圈首店及上海首店，并补充商圈内缺失的服务体验业态，与周边竞品形成差异化经营格局。

(四) 不动产权属、价值等变化情况

最新不动产价值：212,500.00 万元

不动产价值变化比例：-5.18%

不动产评估方法及各自占比：

收益法 100%

评估值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未偿本息覆盖率：不适用

不动产抵押率：不适用

不动产相关权属变化情况，不动产价值变化情况，不动产使用数量、使用率、使用价格、收益变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动产项目整体可租赁面积 58,329.91 平方米。其中，租赁业务面积 40,588.60 平方米，占比 69.58%；联销业务面积 17,736.31 平方米，占比 30.41%；经销业务面积 5 平方米，占比 0.01%。项目整体已出租面积 55,732.34 平方米，出租率 95.55%。其他内容无变化。

不动产价值变化原因分析：

项目收益年限减少，以及部分估值参数调整。

(五) 涉及诉讼或者仲裁等争议及其处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报告期内或者未来专项计划收益分配的基础设施等不动产类资产质量和现金流变化的其他情况

无

(七) 上述情况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收益

是 否

(八) 上述情况对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第三节 资金收支与投资管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管理、运用、处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收支日期	收入金额	收入来源	支出金额	支出用途	支出用于分配的证券代码	支出用于分配的证券简称	备注
报告期初余额	250,651.57	-		-	-	-	
2025年3月18日	143,364.03	还本付息债权二					
2025年3月18日	37,113,039.67	还本付息债权一					
2025年3月20日			35,756,543.02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收益分配	262545	R百联01	
2025年3月20日			399,345.64	截止2024年12月31日管理费			
2025年3月20日			41,627.90	截止2024年12月31日管理风险准备金			
2025年3月21日	954.04	二级活期存款结息					
2025年4月8日			1,193,651.77	截止20250331付增值税及附加费			
2025年6月			50,000.00	24年度			

11 日				审计费			
2025 年 6 月 21 日	308.54	二级活期存款结息					
2025 年 7 月 24 日	76,090,224.00	还本付息债权一					
2025 年 7 月 24 日	293,929.08	还本付息债权二					
2025 年 7 月 28 日			73,431,975.61	截止 20250630 收益分配	262545	R 百联 01	
2025 年 8 月 7 日			2,447,259.27	付增值税及附加费			
2025 年 9 月 21 日	3,538.48	二级活期存款结息					
2025 年 10 月 21 日			500.00	印花税			
2025 年 12 月 8 日	149,400.42	还本付息债权二					
2025 年 12 月 8 日	38,675,693.97	还本付息债权一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7,325,625.78	收益分配	262545	R 百联 01	
2025 年 12 月 10 日			627,910.27	付管理费			
2025 年 12 月 10 日			65,453.54	付管理风险准备金			
2025 年 12 月 21 日	1,350.10	二级活期存款结息					
报告期末余额	1,382,561.10	-		-	-	-	

(二) 专项计划投资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向金融机构等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情况

无

(五) 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

是 否

(六) 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实际现金流与之前预测该期现金流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三、 基础资产现金回款、现金流归集情况

各类各层回款和归集账户的设置，基础资产现金流的回款及划转时间、金额情况：

1、 账户设置安排

在专项计划设立日当日或之前，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应根据《托管协议》的约定以专项计划的名义在托管人开立独立的人民币资金账户，作为专项计划账户，专项计划的相关货币收支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接收募集资金专户划付的认购资金、接收回收款及其他应属专项计划的款项、支付基础资产购买价款、受让基础资产后向项目公司进行权益性及非权益性投资、支付专项计划利益及专项计划费用，均必须通过该账户进行。

项目公司收取物业资产运营收入、支出物业运营和管理支出及费用、偿还借款本息、分配股东分红均应使用监管账户。监管账户的管理按照《监管协议》约定执行。项目公司除监管账户、公司基本户和社保户外，不设其他账户。

监管账户按照回收款分配要求归集至专项计划账户。

2、 基础资产现金流得回款及划款时间、金额情况

日期	划出账户	划入账户	金额（元）
2025 年 3 月 18 日	监管账户	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37,256,403.70
2025 年 7 月 24 日	监管账户	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76,384,153.08
2025 年 12 月 8 日	监管账户	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38,825,094.39

现金流归集、划转是否违反相关规定或协议约定，是否存在滞留、截留、挪用等情况

是 否

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

是 否

对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第四节 增信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一、 增信措施安排

是否存在增信措施安排：

是 否

二、 增信措施变更情况

内外部增信措施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三、 增信措施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增信措施为差额支付、保证、流动性支持等的

(一) 增信主体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适用 不适用

(二) 增信主体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三) 增信主体为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适用 不适用

五、 增信措施为抵押或者质押的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增信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特定领域资产支持证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 绿色（含碳中和、蓝色）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低碳转型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乡村振兴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四、 “一带一路”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五、 科技创新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六、 住房租赁（含保障性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七、 知识产权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资产支持证券

不适用

第六节 其他管理人需要披露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第七节 附件目录

一、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以下无正文）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一、 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银行存款	1,382,708.94	250,67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资产	2,369,685,174.39	2,368,116,483.70
资产总计	2,371,067,883.33	2,368,367,162.11
负债：		
应付托管费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2,941.24	440,973.54
应付利息		
其他负债	2,537,821.58	1,243,651.77
负债总计	2,770,762.82	1,684,625.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专项计划	2,332,000,000.00	2,332,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6,297,120.51	34,682,536.80
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8,297,120.51	2,366,682,53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1,067,883.33	2,368,367,162.11

法定代表人：杜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沙蓓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媛

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收入	149,554,176.88	65,770,391.15
利息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272.16	131,348.4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272.16	131,348.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547,904.72	65,639,042.69
其他收入		
二、费用	1,425,448.76	827,810.68
管理费	926,305.05	440,973.54
托管费		
审计费		

其他费用	499,143.71	386,837.1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8,128,728.12	64,942,580.4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128,728.12	64,942,580.47

法定代表人：杜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沙蓓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2,332,000,000.00	34,682,536.80	2,366,682,536.8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148,128,728.12	148,128,728.12
三、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专项计划参与款			
2、专项计划退出款			
四、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		-146,514,144.41	-146,514,144.4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2,332,000,000.00	36,297,120.51	2,368,297,120.51

项目	上期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2,332,000,000.00		2,332,000,000.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64,942,580.47	64,942,580.47
三、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号填列)			
其中：1、专项计划参与款			
2、专项计划退出款			
四、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		-30,260,043.67	-30,260,043.6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2,332,000,000.00	34,682,536.80	2,366,682,536.80

法定代表人：杜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沙蓓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媛

